物理系 109 學年度學士班招生考試(轉學生甄試)審查面試評分原則

審查成績	50%	項目：成績單(含名次證明)、其他有助審查之相關資料，如普物及微積分成績在該班的排名百分比
面試成績	50%	

審查面試作業原則：

審查：在校成績 60%、個人書面資料 20%、其他 20%。

面試：口條台風 20%、學科能力天賦 50%、未來研究計畫 30%

國立中山大學
物理系